



百战归来再读书

别鸣

至今犹记，外公将线装《水浒》放我膝头，说过一句老话：少不读《水浒》，老不读《三国》。他说得平淡，仿佛随口一提。我却听得恍惚：既然少年读不得，他又为何为我念武松打虎，又为何跑遍新华书店，买回那套枣红封面的《水浒传》？这疑问我揣了许多年，直到出走半生、岁月蹉跎之后，才渐渐有了答案。《金风未动蝉先觉》一文，写的便是这迟来的懂得。我也明白，这般懂得，原不只属于我一人。少年读《水浒》，读的是热闹。满眼是快意，是酒肉，是肝胆，是路见不平一声吼。外公是大数据时代过来的读书人，他早知道书里不只有好汉，还有威风背后的身不由己，更有散场的悲凉。他担心我少年意气，只学了一腔血气。可他还是让我读了，大约他也明白，有些书少年时不读，心底便埋不下种子，日后纵有风雨，也无从萌发。

中年我再读，先是见了自己。譬如欧鹏，伸手接住第一支箭时何等从容，第二箭却紧随而至。人到中年才悚然一惊，这岂止是沙场笔法，分明是寻常人生：你熬过了头一道难关，以为凭本事接得住命运，却不知连珠箭往往不打招呼。还有飘然而去的萧嘉穗，一句“何天之不可飞耶”，今日读来，清冷如钟。少年时人在书外，中年时人在书里，水浒一百二十回，早把正在过的日子，预先写过了一遍。再往深读，便是见天地、见众生。这个念头，便成了《金风未动蝉先觉》的底色。这篇文章之所以写湖北外，写征王庆十回里的荆山楚水，写四百年前把家乡悄悄织进巨著的麻城人杨定见，不过是想确认：大书有大书的正传，众生有众生的注脚。

天罡星的命数，自然轰轰烈烈；地煞星里平常汉子的告别，却更像真实的人生。这般告别，不止在书里。书外又有多少行色匆匆的同龄人，在写字楼、在工地，在上有老下有小的日子里，将尘劳悄然掸去，照样推门而出。他们不在传奇的中心，却默默托住社会的日常。伟大的书不仅封于纸页，更等着读者用自己的年月去认领：你走过的路、熬过的长夜，都会在某重复的时刻，与文字忽然相认。金风未动，蝉已先觉，所觉者并非秋风，而是读者自己——原来自己的半生，早被书预先写过。犹如关西鲁达那般，历经百战劫火，终悟一句：钱塘江上潮信来，今日方知我是我。

少不读《水浒》，大概不是劝止，而是一句预告。少年自有少年的读法，读它的肝胆痛快，把种子埋下；待到百战归来，再读它的苍凉与悲悯，种子才真正破土。书页未改，翻书的人已过万重山。所谓百战归来再读书，读的哪里还是书，分明是借别人的文字，重新认出当年那个抱书而坐的少年。

百战归来，不止一人。谁不曾在各自的沙场接过箭、救过人，在无人处咽下告别的话。终于在夜深时坐回灯下，重翻年少旧书，盘点累累伤痕，阅尽世间去来，也观见自己已觉秋凉。风尘仍是风尘，却不再是孤身。外公当年没说破的话，《水浒》替他说与我听，我把它写下来，留与每一位百战归来、仍在阅读的人。

盛夏将尽，网络又见新闻：暑假感。据说天气由盛转衰，不少成年人内心被唤醒学生时代的松弛悠闲，总要复制曾经夏天的仪式，制造精神上的假期。或周末关掉工作群通知，无所事事睡大觉，醒来听窗外残余的蝉鸣，或调休回父母家，躺凉席竹床，用勺挖冰镇西瓜，随意翻看老剧。而我的暑假感，说来也简单，不过是翻来覆去读那一百二十回《水浒传》。

金风未动蝉先觉，此乃《水浒传》里屡现的一句话。秋风尚起，蝉已先感知节令之变。我在夏日反复捧读此书，也仿佛被那满纸蝉鸣里的江湖气唤醒，觉出些什么变化，须静下心来听得见。如今孩子的暑假，心思多半拴在手机平板上，屏幕里的世界新鲜喧闹，令他们沉迷于零打碎敲的即时愉悦，迟迟静不出来。家长反复叮嘱、不停催促，让孩子放下电子产品，去匆匆读完学校规定的书目。如此暑假读书，在孩子心里，是必须完成的作业，往往有了应付心思，少了真心欢喜。

不由想起我儿时暑假，没有随处可刷的网络，没有层出不穷的娱乐，时间过得慢，能容纳整个夏天的安静。也无人催，自己安顿，漫长午后蝉鸣不绝，风吹树叶摇曳不止，往往我就抱一本书，不知不觉读到天暗饭熟。读《水浒》正是在这些暑假，一百二十回读过去，蝉声里仿佛吹来梁山泊的风，看见好汉们肝胆相照，也叹息他们的身不由己，既有热闹，更有悲凉。

正因如此，如今我想对孩子说：我们或许可以暂别阅读的黄金时代，但是我们自己不能放弃阅读。孩子，愿你能把目光从屏幕暂时移开，去见识书籍里更辽阔的世界。正所谓：金风未动，蝉已先觉。那些文字深处的兴衰与人心，会让你书未翻尽，人已不同。

迄今我读过最多遍的书

过去的暑假，书来之不易。没有网购，要去书店，书店往往也不知何时有新书，有了新书也不知哪些自己爱读。这些不可预知，往往使得家里仅有的书，成了翻来覆去读到破皮散页的宝贝。这也让我迄今读过最多遍的书，是《水浒传》。

记忆里，我小学一年级暑假，被父母寄在外公外婆家。没有电视机，半导体也经常不响，外婆整日在灶屋和菜场间转，日影移过水泥地，只见灰尘在光里浮动，窗外蝉鸣一声接一声，把午后拉得格外长。我写完几页暑假作业，就坐在木凳上发呆，听外婆边絮叨边择菜，看天从瓦蓝慢慢变灰，一天就这样过去。是外公挽救了我人生的第一个暑假。他那天从外地单位回来，头戴草帽，裤脚卷泥，进门见我缩在角落，像只被遗忘的猫。他洗净双手，从竹架抽下一本线装书，书皮残破卷边，纸页黄得像梧桐叶，竖排繁体字如黑蚂蚁排队。他抱我坐进藤椅，就着窗边天光倾斜，为我念了一段武松打虎。

至今犹记外公的声音，他曾当过学校校长，说话总是高亢而严肃，我其实一直心存敬畏。但那天外公忽然化身无数角色，他是武松，他也是老虎，他更化身那景阳冈。当外公念到老虎一扑一掀一剪，右手会在我膝盖上比画，念到武松举起哨棍，会高举臂膀作力劈状。外公手中那卷旧书里，那些“黑蚂蚁”都活了，从纸上跳下来，演开了景阳冈的疾风、昂首白额大蛇的煞气。窗外的蝉鸣那一刻仿佛远了，又仿佛更近，和书中的风声虎声搅在一起。那天我吃饭睡觉都在想，那个叫武松的人，打完老虎之后，手脚都瘫软了，如果遇到第二只虎，该怎么办？

第二天一早，外公就出门工作了，要等下周才能回来。我在屋里转了几百圈，终于搬个小板凳，爬到竹架边够那本书。书脊上四个字，我记得老师教过的“水”字，认得“全班”的“全”、“传递”的“传”，我自以为是认出了书名：水浒传(chuán)，顿时有了信心。我这个七岁小学生，手捧这部繁体竖排的旧书，不认识的字连蒙带猜，实在不行就念个大概，就这样一个字一个字啃，把武松的故事读了下去。原来武松打完老虎也会害怕，他一步步挨下冈来，见草从里钻出两个披虎皮的猎户，竟叫一声“啊呀！我今番罢了！”原来他也有不威风的时候，在十字坡被孙二娘麻翻，差点成了包子馅。接下来的几日，蝉声在窗外铺天盖地，我坐在小板凳上，旧书摊在膝头，外婆说什么都听不见，只觉得周遭都静了，眼前仿佛洞开一隙，钻进去便是另一个世界，顿顿有酒肉吃、结交各路英雄，有比日常有意思一倍的生活。如今想来，那算是我人生里第一次先觉，金风未动，满纸江湖已先一步，在七岁的童心里，掀起波澜。

外公再回来，发现我在读繁体竖版《水浒》，便抚摸我的头，竟热泪盈眶。后来，外公跑了不少家新华书店，终于买到一套枣红封面、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的《水浒传》，笑咪咪交到我手里。此书不仅是简体横排，正文前还有厚厚一叠绣像插图，让我爱不释手。从洪太尉误走妖魔，看到宋公明神聚蓼儿洼，自此每年暑假，我都要重读一遍。蝉声年年响，我年纪渐长，也看见了几时看不见的內容：征方腊时玄元混天剑飞下，武松被砍伤左臂，他用牙咬着戒刀，割断连筋断臂的孤绝惨烈；眼见着鲁智深闻潮声去，照顾着林冲风瘫而逝，这个被宋江视作废人的武松，近观钱塘江潮来潮去，活到了八十岁的自在善终。少年时我一度觉得，这结局不够英雄。现在明白了，这才是武松：一辈子打猛虎、打恶人，打天下不平事，最后把一臂臂留在沙场，终于能够停下来，在潮声里把一身血气收了，收进六和寺的暮鼓晨钟。

竹书架早不在了，外公也走了很多年，这套枣红封面的三册《水浒传》，一直跟着我到现在，依然常在我手旁。还会



时常想念那年夏天，蝉声满窗，那本破旧线装书，我把“浒”念成“许”，连蒙带猜读得满头大汗，如一道光劈进来，打开了一个世界。

一百单八将里的湖北将

我上小学三四年级时，学校周围有了拉钢丝床摆摊的小贩，卖人物画片、明星贴纸、玻璃珠等。我大概花了近半年时间，省下家里给的过早钱，凑齐水泊梁山一百单八将的画片，那时我们叫它作洋画儿。正面是如今看来印刷粗糙的梁山好汉画像，背面简单印有绰号座次。等到又放暑假，在外公外婆家，窗外蝉鸣依旧聒噪，我好不容易有了一百单八将洋画儿，就想花番心思让好汉资料更详细。待到母亲来看望我时，央求她剪了厚白纸，贴在每张洋画儿背面，我从那套枣红封面《水浒传》里搜寻文字补全，母亲看我忙得聚精会神，一旁出主意说，这不就是单位填表么，你就写上这几项：姓名、曾用名、性别、籍贯、现任职务、工作经历。我听了母亲的话，一一翻书找来，这可是一项大功课，耗掉整个暑假，啥都没干，就干了这个。

山东及时雨，河北王麒麟，河南河北、关西江东，一百单八将的籍贯绰号，化作那洋画儿背面一行行小字，我在少年时背得滚瓜烂熟。《水浒传》故事大多发生在山东、河北，这在人物籍贯、关键情节、地理背景中多有体现。然而，其中也有一对湖北将，让我心生亲近，至今印象深刻。

“摩云金翅”欧鹏，黄州人。“火眼狻猊”邓飞，襄阳人。这梁山二将，正是我的湖北老乡。这两将在梁山排座次不算靠前，肩并肩挨一块，一个第四十八，一个第四十九，都是地煞星里的马军小彪将兼远探出哨头领，冲锋陷阵时，总见他二将拼力厮杀。然而，聚义厅上轮不到他们说话，连环画里也未必有他们的踪影。可正因为不显眼，这两行湖北籍贯，才像书里隐藏的暗号，被我这个湖北读者蓦然接住了，恰如蝉在满世界的暑热里，觉出了风的方向：原来这满纸山东河北的英雄谱里，也藏着与我同乡的人。

欧鹏原是守长江的军户，得罪了上司流落江湖，在黄山落了草。他的故事在书里断断续续，梁山泊没次出来，少不了他拼死杀出阵。最惊心动魄的一笔，却在全书末尾。征方腊打歙州，面对箭法如神的敌将庞万春，欧鹏拍马迎战。庞万春佯败，回身一箭。欧鹏在行伍出身，身手了得，竟伸手把那支箭接住了。书读至此，我刚松一口气——可庞万春使的是连珠箭，第二箭紧跟着到，欧鹏手里还捏着第一支箭，第二箭已中面门，翻身落马。每读至此，蝉声仿佛都顿了一顿。我总觉得这一笔，写尽了江湖人的宿命。他不是躲不开，他是太相信自己接得住。那只伸出去接箭的手，既是自信，也是半生闯荡练出来的本事。可沙场上总有悄无声息的第二箭，从来没道理可讲。

邓飞生得双目赤红，善使一条铁链。这人在梁山上，是仗义的代表人。敌马川落草时，铁面孔目裴宣来了。他主动把头把交椅让出，自己甘居第二。上了战场，他更是有名的拼死救兄弟：三打祝家庄，欧鹏被栾廷玉一锤打落马下，他死命冲上去把人抢回；征辽、平田虎、灭王庆，他常年在中军游走，哪里危急便往哪里去，刀光剑影里，抢回好些兄弟性命。最后征方腊打杭州北关门，索超被石宝一流星锤打下马，邓飞又冲了上去，这趟他没救回家超，石宝的刀来得太快，他连喊都没喊出一声。

梁山泊的湖北二将，一个死在“我接待住”，一个死在“我得去救”。书里并未为他们写挽诗，连多一句哀思也没有。这总让我忍不住多想，天罡星们的死固然轰轰烈

烈，地煞星里这些寻常汉子的死，倒更像真实人生的告别，没有预兆，没有遗言，记得的人也并不多。就像夏日里一声蝉鸣，秋风起时便歇了，可那声气里，自有它来过的痕迹。

与梁山争雄的荆楚好汉

少年时读一百二十回《水浒传》，征辽、征田虎之后，便是征王庆。书中写道：宋江等席不暇暖，马不停蹄，统领大兵二十余万，向南进发；宋江等冒着暑热，汗马驰驱，由粟县、汜水一路行来。宋江他们从春末走到盛夏，足见当时路途遥遥。之后与王庆交战，那些攻守关隘，分明写着房州、荆南、纪山、南丰。那时候我坐在蝉声里读，只当是些远在天边的地名，及至如今年长，行遍家乡湖北，才蓦然惊觉：这些地名哪里是什么别处，这就是我脚下的这片土地。这后知后觉，说来也像那蝉，风早就在书页间吹着，只等你走得够近，才听得见。

房州为今十堰房县，荆南为荆州，纪山在荆门，南丰在丹江口一带。书中那王庆，从东京发配出来，逃到房州房山落草，占了荆南，自称楚王，定都南丰，控扼淮西八州。那山正是鄂西北的山；那水分明是汉江襄水，连行军路线、水战格局，都和荆山楚水的实际地理严丝合缝。

一百二十回《水浒传》，山东河北的好汉占了大半，却在这征王庆的十回文字里，留下了荆楚好汉群像。那王庆原是东京城里的浮浪子弟，吃了人命官司刺配陕州，复又杀人亡命，一路南逃到房州。若按正史笔法，这不过是一介无赖；可到了小说里，他在房山遇上段三娘，一段姻缘在刀光剑影里成就。那段三娘绰号“大虫賁”，膂力过人，领着段二、段五在定山堡，是鄂西北山里的女豪杰。她看上王庆，不是花前月下，是赌桌上见了拳脚，当夜便招赘入房。这等做派，比之扈三娘、顾大嫂，又多了几分楚地先人的蛮勇与火辣。

王庆麾下有关山五虎、隆中四勇将等，是能与梁山争雄的一班荆楚好汉。金剑先生李助是荆南人，遇异人授了剑术，在南丰大战时，一把剑如掣电般舞将过来，竟逼得“天下枪棒无敌”的卢俊义招架不住，最后靠公孙胜施法，才打落他手中剑。西阵主帅杜壘(xué)，使一杆丈八蛇矛，挺矛直取卢俊义，斗五十余合不分胜负，逼得孙安拍马来攻，才被刺落马下。还有那纪山下的袁朗，使一对水磨炼钢钗，与秦明大战一百五十余合未分胜负，创下整部《水浒》猛将单挑回合纪录。糜胜(mí shèng)善使开山大斧，与索超斗五十合不分胜负，还能连躲张清琼英的飞石。酆(fēng)泰双铜威力惊人，十余合便杀了能与林冲平手的山士奇。

令人心折的，还有那荆南城里的一个平民萧嘉穗。宋江围城时，金大坚、萧让、裴宣三人被城里擒了，打折腿也不肯跪，萧嘉穗看不过眼，竟在城中振臂一呼，领着百姓杀了守将，献了城池。事成之后，宋江要保他做官，他只说“这个倒不必”，次日飘然而去，竟不知去向。书中写他临别时，有一句“我却似闲云野鹤，何天之不可飞耶”，千载之下读之，犹觉楚人的风骨凛凛。

金圣叹腰斩《水浒》，把这十回一刀砍去，百回本也以为征王庆乃狗尾续貂。可年少时的我，总觉得这十回，让荆山楚水又多了一股豪气。如今从房县到荆州，高速公路不过三四个小时，沿途的山还是那些山，水还是那些水，只是李助的金剑、杜壘的蛇矛、糜胜的大斧，连同段三娘的蛮勇、萧嘉穗的清高，都已消散得无影无踪。梁山好汉人人皆知，而这些与梁山争雄的荆楚好汉，仍在一百二十回《水浒传

传》里，把守他们的荆山楚水，等待在湖北住久了的读者，于蝉声中翻到那一页，认出他们的来历。

一百二十回本的湖北作者

我长大以后才知道，这征王庆的故事，在通行的百回本、七十回本里是没有的。它只存在于一百二十回《水浒全传》，而这十回的手笔，竟来自一位湖北作者。

此人名叫杨定见，字凤里，明代湖广麻城人，是李贽在麻城龙潭湖讲学时的人室弟子。李贽评点《水浒》，他是帮着搜集版本、整理文稿的主要助手。李贽去世后，他携带评点稿本远赴苏州，由书坊袁无涯刊刻，冯梦龙等人参与校订，明代万历四十二年(1614年)刻印出版《出像评点忠义水浒传》，书前有《忠义水浒传全传小引》，末尾署有：楚人凤里杨定见书于胥江舟次。

“楚人”这两个字，落在《水浒》的版本史上，由此有了千钧之重。明人许自昌《樗斋漫录》记载：李贽死后，其门人携稿至吴，袁无涯、冯梦龙等校对再三，删削讹谬而后行世。这携稿至吴的门人，便是湖北麻城人杨定见。而杨定见序本，已成为明清时期《水浒传》流传最广的版本之一，如今通行的百二十回本《水浒传》，多以此本为底本。

版本学家拿早期简本一比对，也看出了杨定见的手笔。在之前余象斗等人所刻简本里，王庆刺配后占的是秦州、梁州、洮阳，称的是秦王，势力在陕甘一带，和湖北风马牛不相及。显然，杨定见做了一件大胆的事：他把整个王庆故事从西北搬到荆楚，国号由秦改楚，大本营从甘肃移到房县，军师洮西人李杰改成了荆南人李助。他把自己家乡的山水水画，一笔一笔嵌进了这部风行天下的大书里。

他甚至把家乡旧事也写了进去。明成化年间，荆襄一带爆发过流民大起义，刘通、石龙等人以房县山区为根据地，攻陷荆襄、南漳，拥众数十万，朝廷震动一时。这段发生在杨定见家乡的史事，应该就是《水浒》之中王庆故事的骨架，房州落草、占荆南、称楚王、拥兵数十万，连地理都丝毫不差。一个湖北麻城的读书人，坐在烛火微光之下，将童年听来的乡邦掌故，熟得不能再熟的荆山楚水，织进了这水浒的世界。

胡适在1929年为商务印书馆《忠义水浒传》作序，写得清楚：“杨定见自称楚人，他知道河南、湖北、江西一带的地理，故把王庆故事原本的地理完全改变了。”而我将一百二十回本反复读来，觉得还不止于此，杨定见不只是一熟悉地理，他是要将自己的家乡刻入这部书里。四百年前，一个湖北读书人，在李贽身边读了多年《水浒》，帮老师整理评点，心里大约存了念头：这么好的一部书，里面有山东、河北、江南，怎能没有楚地？老师死后，他携带稿本远赴苏州，在刻书坊里借着补全水浒的名义，悄悄把自己的家乡写了进去。他并未把名字署在封面，只在小引末落款“楚人”二字。这两个字，在他心目里，可能比封面署名还重。如今想来，他也是那只先觉之蝉：金风未动，他已在满纸的英雄气里，为自己的家乡预先留下了位置。

一部伟大的书，往往不是某个作者一次性写完的。它是一条河，从源头流下来，有无数支流汇入。施耐庵是源头，罗贯中是一段，李贽评点是刻石，而杨定见是把荆山楚水引入壮阔巨流的人。他知道自己在做什么，他要让水浒的水，流到自己家乡的门口。

外公当年给我念武松打虎，用的是他那辈读书人的腔调，高亢有顿挫，仿佛吟诵。杨定见当年在麻城龙潭湖听李贽说《水浒》，大约也是这样的声音。楚地的读书声，和楚地的江声一样，会一直传承下去。它从明朝传到今天，从线装书传到枣红封面的横排本，从外公嘴里传到我耳中，一直没有断过。而我，一个几百年后的湖北读者，在盛夏蝉声里读到这十回书，蓦然认出那些山水水水，也算是这对位同乡先觉的一声应答。

书里的世界，说到底也是读者的世界。杨定见把荆山楚水写进书里，而我这个几百年后的读者，又在书里认出了家乡。在《水浒传全传》里读到荆山楚水的湖北人，应该感谢那个悄悄把家乡塞进去的前辈，他叫杨定见，麻城人，自称楚人。那部被他补全的《水浒》，我至今常在手边。我知道，那十回书里，藏着一个湖北读书人对乡土最深情的致意。

行文至此，说回“金风未动蝉先觉”。我最初记起此话，便是在《水浒传全传》第一百零三回，写的正是王庆发迹的故事。后来才知晓，它本是宋元明流传甚广的谚语，在全书前后多次出现——第三十一回武松血战鸳鸯楼时有它，第七十四回燕青智扑擎天柱时也有它。时而它带几分惊悚：秋风还未吹动草木，蝉已先察觉节令之变，而人世的无常更叫人防不胜防；时而它又成了赞咏之词，夸的是书中好汉机巧心灵、了身达命，于风起之前便已心知肚明。

在盛夏蝉鸣里，我一遍遍重读《水浒传全传》，渐渐也有了属于自己的先觉：并非勘破了什么，只是在众声喧哗的屏幕之外，还舍得为一百二十回的文字，放缓整个夏天的节奏。我依然如儿时那样，蝉声聒噪，书页翻动，人不知不觉就沉了进去，等再抬眼时，心里好像又多了些什么。金风未动，蝉已先觉。愿我们和孩子都能在阅读之余，先一步听见风的吟唱。就算书还没翻完，人定然已不同。这大概就是我想要的暑假感，也是我愿和孩子共同度过的夏天。

别鸣：作家，现居武汉。作品见于《人民文学》《花城》《作家》等，曾入选2023年度收获文学奖、2023年度中国中短篇小说排行榜、获2024年度芳草文学奖，出版小说集《涉江的青铜》。